全粮派联盟平台章程

1907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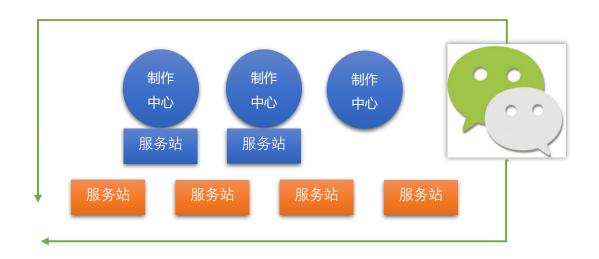
1. 总则

全粮派联盟是民间自发商业合作团体,成员必须是依法登记的企业(有限公司或者个体工商户)。 联盟本着互助、互补、互利、互爱的原则而成立,遵守宪法和法律,遵行社会道德风尚。联盟成员企业独立经营、独立核算,自负盈亏。

<u>联盟平台</u>是集健康饮食制作和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供应链平台。平台以互联网等科技和管理手段为形式,为联盟成员提供内部操作和相互合作的经营管理系统,并创立统一的品牌形象。联盟平台属非营利性,

2. 联盟平台架构

联盟成员单位或参与的个人承担两种业务职能:制作中心和服务站。



制作中心:制作食品、供应给友情服务站

服务站:选择友情制作中心的货品,开展销售、递货、客服等业务

互联网平台: 经营、管理、销售、结算的工具

3. 联盟理事会

理事会由若干<u>理事</u>组成,全权管理联盟平台。理事会原则上每半年内至少召开一次大会,处理和表决非日常性事务。

理事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,为人正直。理事的任职和离职本着自愿的原则。理事会人员变更须经除当事人以外的所有理事同意。

理事会不设理事长,由副理事长和秘书长受委托处理联盟平台日常事务。

首批理事名单:徐英志、喻芳、傅国武、章智泉、张雅鹏

首批副理事长名单: 傅文鑫、赖快红

首批秘书长: 黄田

4. 联盟单位

联盟单位必须是经合法工商登记的公司或者个体工商户。

单位本着加入自愿,退出自由的原则。联盟单位的加入须向理事会申请,经同意后正式或联盟单位资格。

联盟单位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,公平公正经营。理事会对违法乱纪、弄虚作假、或其他不道德的经营行为有权取消其联盟单位资格。

个人身份可以参加联盟平台业务,但是不具备联盟单位资格。

5. 联盟经费

暂无